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3 日

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目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释义.....1

一、重要提示.....1

二、释义.....1

第二章 企业及中介机构主要情况.....2

一、企业基本情况.....2

二、企业报告期内情况.....2

第三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5

一、存续债券情况.....5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调整情况.....5

三、报告期内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5

四、含权条款、投保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7

五、报告期内增信机制等情况分析.....7

第四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8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等情况.....8

二、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8

三、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亏损情况.....8

四、受限资产情况.....8

五、对外担保情况.....8

六、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8

第五章 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情况.....9

第六章 财务报告.....10

第七章 备查文件.....11

一、备查文件.....11

二、查询地址.....11

三、查询网站..... 11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释义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披露的重大风险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相比，无重大不利变化。

二、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内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第二章 企业及中介机构主要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亿纬锂能
外文名称	EVE Energy Co.，Ltd.
外文简称	EVE
法定代表人	刘金成
注册资本	204572.15万元
实缴资本	204572.15万元
注册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
邮编	516006
企业网址	www.evebattery.com
电子信箱	ir@evebattery.com

（二）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

姓名	江敏
职位	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
电话	0752-5751928
传真	0752-2606033
电子信箱	ir@evebattery.com

二、企业报告期内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高管变化情况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无变更	-
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无变更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	无变更	-

（二）报告期内独立性情况

1、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保持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保持公司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控股股东对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发行文件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并披露相关情况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变化情况：不适用。

2、主营业务情况变化情况：不适用。

3、业务发展目标变化情况：不适用。

4、行业状况变化情况：不适用。

5、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变化情况：不适用。

上述变化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除债券外的其他有息债务的逾期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有息负债逾期的情形。

（六）债务融资工具（含公司债/企业债）中介机构情况

1、截止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中介机构情况：

（1）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重、毛才玉、吴濛

（2）债务融资工具中介机构情况列表

债券简称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受托管理人（如有）	进行跟踪评级的评级机构		绿色评估认证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名称	办公地址	名称	办公地址
24亿纬锂能MTN001（科创票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院一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周鹏	010-675964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院一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周鹏	010-67596478	无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2号楼17层	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0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谢智健	010-66592416									

2、报告期内，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中介机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中介机构未发生变化。

第三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存续债券情况

（一）存续债券详细信息

（1）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列表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本金余额（亿元）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如有）	受托管理人(如有）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亿纬锂能MTN001（科创票据）	IB102481507	2024年04月15日	2024年04月17日	2027年04月17日	5	2.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市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券

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发行人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券。

二、报告期内信用评级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报告期内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存续（含报告期内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元：亿元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募集总金额	资金用途	资金投向行业	计划使用金额	已使用金额	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未使用金额
24亿纬锂能MTN001（科创票据）	5	用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的电池项目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购置及兑付购置项目原材料采购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锂离子电池制造	5	5	是	0

（二）报告期内存续（含报告期内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不涉及。

（三）特定用途的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募集资金特定用途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元：亿元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募集总金额	特定用途类型	约定用于该特定用途的金额	实际用于该特定用途的金额	实际用于该特定用途的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24亿纬锂能MTN001（科创票据）	5	用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的电池项目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购置及兑付购置项目原材料采购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5	5	100%

本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四）募投项目进展与环境效益情况

项目进展方面，本债券支持的绿色项目均已全面投产，项目运行状态良好。

根据绿色评级机构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评估本债券的募投项目生产的乘用车磷酸铁锂电池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系统。募集资金所投向绿色项目年产能为22.5GWh，该产能动力电池全部投入于纯电动汽车运营，相比传统燃油汽车，每年可减少排放CO2 82.61万吨，可节约标准煤38.88万吨，减少排放尾气中碳氢化合物9334.17吨，减少排放NOX 5700.50吨，减少排放PM10138.28吨。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24亿纬锂能MTN001（科创票据）”，2024年4月15日发行，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规避市场风险、保证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发行人与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24亿纬锂能MTN001（科创票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本公司承诺绿色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约定的绿色项目，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含权条款、投保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条款等特殊条款情况：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投资人保护条款触发情况：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增信机制等情况分析

（一）截至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增信机制现状、执行情况及变化情况：不适用。

（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现状、执行情况及变化情况分析：不适用。

第四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等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详见公司年度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部分的描述。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不适用。

（四）是否被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

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不涉及。

二、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合并范围的变更”部分的描述。

三、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亏损情况

不适用。

四、受限资产情况

详见公司年度报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部分的描述。

五、对外担保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情况列示：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部分的描述。

（二）对单笔或同一担保对象累计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的10%的情况分析：不涉及。

六、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不适用。

第五章 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详见公司年度报告“环境和社会责任”部分的描述。

第六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已于2025年4月18日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中披露2024年度报告，具体披露文件请参见：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

第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二）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文件原件。

二、查询地址

公司名称：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

联系人：冼镇峰

电话：0752-5753260

传真：0752-2606033

邮编：516006

三、查询网站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cn）查询公司已公开披露的相关文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